

孔子庙附享的历史演变

孔 喆

摘要 孔子庙是国家推崇儒家思想并显示国家继承弘扬传统思想文化的象征,也是对国家后备官吏进行成圣成贤教育的场所,主祀孔子并以历代先贤先儒附享。考察孔子庙附享的历史可知,孔子庙经历了由孔子弟子单独附享向增加传经之儒、传道之儒和行道之儒附享的发展演变,这种发展演变反映了儒家思想的历史变迁和社会的变化。

关键词 孔子庙 附享 历史 演变

中图分类号 B222.3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2-2627(2011)04-0085-11

作者: 孔喆,男,1978年生,山东曲阜人,文学硕士,北京孔庙和国子监博物馆馆员,主要从事孔子庙等的研究。北京 100007

孔子庙是国家推崇儒家思想并借以显示国家继承弘扬传统思想文化的象征,所以主祀孔子并以儒门贤达附享。经过历代的增添更换,逐渐确立了四配、十二哲、先贤、先儒等附享名称,形成了配享、从享、从祀的附享系列。到1919年,附享人物多达172人。现代学者一般认为,孔子庙附享经历了由传经之儒向传道之儒和行道之儒的演变,但考察其历史,其实是由受教弟子附享向增加传经之儒、传道之儒和行道之儒附享的发展演变。

一、弟子附享

孔子庙附享是由受教弟子开始并演变的,孔子弟子是孔子庙最早的附享人物,且孔子弟子占据了孔子庙附享的主要位置并成为其大宗。

陈镐《陋巷志》卷四记载:汉“高祖十二年东巡狩,过鲁,以太牢祀孔子,以颜子配享”。此为孔子受教弟子附享的最早记载。但是此记载很难让人相信。《陋巷志》成书于明正德二年(1507),而此前的史书均未见有关汉高祖祭祀孔子以颜回附享的记载,《陋巷志》的此一说法缺少历史文献的支持。

受教弟子附享最早是在东汉。史载,永平十五年(72),明帝“幸孔子宅,祠仲尼及七

十二弟子”(《后汉书·明帝纪》),此为祭祀孔子以弟子附享之始。此一做法也被其后的章帝和安帝所效法。章帝于元和二年(85)“祠孔子于阙里及七十二弟子”(《后汉书·章帝纪》),安帝于延光三年(124)“祀孔子及七十二弟子于阙里”(《后汉书·安帝纪》)。当然,这些附享都是仅行于阙里孔子故宅庙宇,还没有奉祀在国立学校内。

孔子弟子奉祀在国立学校内也是在东汉时期。

目前已知孔子受教弟子奉祀在国立学校内的确切时间是东汉光和元年(178)。东汉末年,太学生干政,招致宦官报复,酿成党锢之祸,正直的士大夫大多被排斥出朝,有才干的太学生也大多被逐出太学,太学已经丧失了天下学术文化中心的地位,而朝廷急需有文化的人才,因此灵帝在太学之外另创新学鸿都门学。“光和元年,遂置鸿都门学,画孔子及七十二弟子像”(《后汉书·蔡邕列传》)。文献中没有鸿都门学奉祀孔子及其弟子的记载,但是按照《礼记》的规定,“凡始立学者,必释奠于先圣先师”,创建新的学校是应该举行祭祀先圣先师仪式的。鸿都门学虽然只是一所从事辞赋、尺牍、书法、绘画创作及教学,侧重培养艺术人才的专门学校,但培养的人才并不只是从事艺术工作,“其诸生皆敕州、郡、三公举用辟召,或出为刺史、太守,入为尚书、侍中,乃有封侯赐爵者,士君子皆耻与为列焉”(《后汉书·蔡邕列传》)。鸿都门学虽然不被士大夫们所看重,但学生或出任地方行政长官,或担任政府高官,学生的社会地位颇高,鸿都门学的社会地位也高于太学。鸿都门学为始设,像这样重要的国立学校既然画了孔子及其弟子形象,也应该按照规定举行释奠礼。

鸿都门学奉祀孔子及其弟子史无明载,但颜回奉祀在国家最高学府却是能被确认的。《后汉书·礼仪志》记载“明帝永平二年三月,上始帅群臣躬养三老、五更于辟雍。行大射之礼。郡、县、道行乡饮酒于学校,皆祀圣师周公、孔子”。永平二年郡、县和道的官立学校都祭祀周公、孔子,从文意看,周公为先圣,孔子为先师,周公为主祀,孔子为配享,当时并没有孔子弟子附享的记载。但到东汉后期,颜回就已经附享孔子了。祢衡《颜子碑》说“亚圣德,蹈高踪;游洙泗,肃礼容;备懿体,心弥冲;秀不实,振芳风。配圣馈,图辟雍;纪德行,昭罔穷”^①,明确说颜回已经“配圣馈”,即配享孔子,这也说明此时孔子已经成为国立学校的主祀^②。祢衡创作此赞的时间不详,但他出生于熹平二年(173),建安三年(198)被黄祖杀害于江夏,这说明颜回配享孔子、画像辟雍应该是在建安三年以前。光和元年鸿都门学“画孔子及七十二弟子”,时间与此相近,是否就是仿照的辟雍?辟雍是否也是“画孔子及七十二弟子”?证据不足,难以考证,但是颜回配享孔子是毫无疑问的。国立学校附享孔子最早的是颜回,也就是孔子的受教弟子。颜回配享孔子从此成为传统。

三国魏正始二年(241)、五年、七年,魏帝曹芳因为讲习《论语》、《尚书》、《礼记》,分

① [明]梅鼎祚《东汉文纪》卷二十五。

② 详见孔祥林《世界孔子庙研究》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11年版。

别派遣太常到辟雍祭祀孔子,都是以颜回配享。西晋元康二年(292),皇太子因为讲论《孝经》释奠孔子也是以颜回配享,“乃扫地为坛,悬幕为宫,夫子位于西序,颜回侍于北墉”(《晋书·潘岳传》附《潘尼传》)。孔子正位,位于室内西侧,面东(那时以面东为尊),颜回配享,位于北侧,南向。晋时祭祀,都是太子进爵于孔子,中庶子向颜回献酒,“惠帝、明帝之为太子,及愍怀太子讲经竟,并亲释奠于太学。太子进爵于先师,中庶子进爵于颜回”(《晋书·礼志》)。

南北朝时期,不论南朝还是北朝,都沿袭了晋代制度,以颜回配享孔子。南朝梁“大同七年,梁皇太子释奠于国学。时乐府无孔子、颜子登歌词,令之伟制文,伶人传习以为故事”(《南史·杜之伟传》),令杜之伟撰写了祭祀孔子、颜回的歌词。北朝北魏始光三年(426)“二月,起太学于城东,祀孔子,以颜回配”(《北史·魏本纪·太武帝本纪》)。正光二年(521)“三月庚午,幸国子学,祠孔子,以颜回配”(《北史·魏本纪·宣武帝本纪》)。北齐时,仍然采用孔圣颜师的制度。“将讲于天子,先定经于孔父庙。……讲毕,以一太牢释奠孔父,配以颜回”。“新立学,必释奠礼先圣先师。每岁春秋二仲,常行其礼。每月旦,祭酒,领博士已下及国子诸学生已上、太学四门博士升堂,助教已下太学诸生阶下,拜孔揖颜”。那时的庙宇甚至直接称之为“孔颜庙”,“郡学则于坊内立孔颜庙,博士以下亦每月朝云”(《隋书·礼仪志》)。

隋代,“国子寺每岁以四仲月上丁,释奠于先圣先师,年别一行乡饮酒礼。州、郡学则以春秋仲月释奠,州、郡、县亦每年于学一行乡饮酒礼”(同上),仍然沿袭旧制,以孔子为先圣,颜回为先师。

唐初,颜回附享的地位受到冲击,这是因为国立学校的主祀几经变换。

武德二年(619),唐高祖“令有司于国子学立周公、孔子庙各一所,四时致祭”(《旧唐书·儒学列传》)。文献没有记载以谁作为学校的主祀,但从武德七年高祖亲自举行释奠礼“以周公为先圣,孔子配”(《新唐书·礼乐志》)来看,应该是以周公为主祀。周公为主祀,孔子配享,原来配享的颜回就没有了位置,很可能被废除了附享地位。贞观二年(628),太宗令“停以周公为先圣,始立孔子庙堂于国学,以宣父为先圣,颜子为先师”(《旧唐书·儒学列传》),又恢复了颜回配享。时隔二十余年,颜回的配享地位再次受到冲击。“高宗嗣位,政教渐衰,薄于儒术,尤重文吏”(同上),永徽年间将学校主祀再次改为周公,以孔子为先师配享,将颜回降为从祀。高宗这次变换遭到臣下的反对,显庆二年(657),太尉长孙无忌等建言,礼部尚书许敬宗等部议,将周公迁出附享武王,恢复了孔子的主祀地位,颜回的配享地位也得到恢复。从此以后,孔子一直保持着文庙的主祀地位,颜回配享的地位也没有再改变。

颜回以外的其他弟子是从什么时候开始在国立学校附享孔子的呢?我认为是在西晋时期。

《晋书·石崇传》记载:“(石崇)尝与王敦入太学,见颜回、原宪之象,顾而叹曰:‘若

与之同升孔堂,去人何必有间!’敦曰‘不知余人云何,子贡去卿差近。’崇正色曰‘士当身名俱泰,何至瓮牖哉!’其立意类此。”从此记载看,西晋时太学有奉祀孔子的建筑——孔堂^①。孔堂内有孔子弟子们的像,而且很可能是七十二弟子的像,因为原宪不在圣门四科十哲之列,在《孔子家语·七十二弟子解》中列名第十九,在《史记·仲尼弟子列传》中列名第十五。原宪虽然以蓬门筚户、隐居自得被推崇,但不可能单独被从孔子弟子中抽出来设像堂上,更不可能位居圣门四科十哲之上。既然原宪设像于孔堂,十哲更应该有像,其他七十二弟子甚至都可能像。原宪设像于孔堂,恐怕不是不预享祀,如果不预享祀而仅仅是设像堂上,不会引发石崇的羡慕,因为颜回、原宪都是孔子弟子,设像孔堂是很正常的。石崇之所以羡慕颜回、原宪,就应该是颜回、原宪享受了后人的祭祀。中国人向来重视祭祀,死后仍能享受人间烟火乃是人生最大的愿望,尤其是享受非血缘(非自己后代)的祭祀。联想到东汉皇帝祭祀孔子及七十二弟子,鸿都门学画孔子及七十二弟子像,西晋是否也奉祀七十二弟子?文献不足征,但是原宪是颜回以外被奉祀的另一位孔子弟子应该是毫无疑问的。

东晋太元九年(384)国子学创建孔子庙,这是已知国立学校建造的第一所孔子庙。国子学“西有夫子堂,画孔子及十弟子像”^②。东西晋都是以颜回配享孔子的,宁康三年(375)孝武帝“释奠于中堂,祠孔子,以颜回配”(《晋书·孝武帝纪》),夫子堂图画十弟子都应该像颜回一样被奉祀,这应该是四科十哲附享的最早记载。

七十二弟子附享的已知确切时间是在唐朝初年。

唐贞观二十一年,诏命以左丘明等二十二位先儒配享,其中有孔子弟子卜商,但是除颜回、卜商配享外,孔子其他弟子并没有附享。太极元年(712)加赠颜回为太子太师、曾参为太子太保,增加曾参为配享。然此诏令当时似乎没有执行,直到开元八年(719)才落实。

开元八年,国子司业李元瓘上奏说“四科弟子闵子骞等,并伏膺儒术,亲承圣教,虽复列像庙堂,不参享祀。谨按祠令,何休等二十二贤,犹沾从祀,岂有升堂入室之子,独不沾配享之余,望请春秋释奠,列享在二十二贤之上。七十子者,则文翁之壁,尚不阙如,岂有国库遂无图绘,请命有司,图形于壁”,“曾参孝道可崇,独受经于夫子,望准二十二贤从享”。经皇帝同意,颜子等十哲均从祀孔子庙,“曾参大孝,德冠同列,特为塑像,坐于十哲之次,因图画七十弟子,及二十二贤于庙壁”^③,增加四科十哲中除颜回、卜商以外的八人和曾参从祀。七十弟子虽然图画于孔子庙墙壁上,但并没有被祭祀。开元二十七年,七十

① 从元康二年(292)的潘尼《释奠赋》看,是年释奠孔子“乃扫坛为殿,悬幕为宫,夫子位于西序,颜回侍于北墉”,是时应该尚无奉祀孔子的建筑。孔堂应该建于292—300年之间,原宪也应该设像在此段时间内。

② [唐]许嵩《建康实录》卷九《晋中下·烈宗孝武皇帝》太元十年注。

③ 《文献通考》,北京,中华书局,1986年版,第407页。

贤人才全部从祀,所有孔子著名弟子都被追加了封号,配享的颜回为公爵,从享的其他九哲为侯爵,从祀弟子为伯爵,奠定了孔子弟子附享的制度,但也种下了后世纷争的种子。

孔子七十弟子原来就有两个版本,一个是《史记·仲尼弟子列传》,一个是《孔子家语·七十二弟子解》。前者收录弟子七十七人,后者收录弟子七十六人,两者虽然大部相同,但前者的公伯寮、秦冉、鄆单、颜何四人为后者所无,而后者的琴牢、陈亢、县亶为前者所无。此次追赠附享的弟子,《新唐书》与《唐会要》均记载为七十七人,而杜佑《通典》与《大唐开元礼》记载相近。《通典》记载八十三人,《大唐开元礼》记载七十九人,但颜辛后有“党”字,应该是“申党”而丢了“申”字,应该是八十人,较《新唐书》及《唐会要》都多蘧瑗、林放、陈亢、申枨、琴牢五人,《通典》还多琴张一人,《大唐开元礼》少秦冉和颜何二人。《新唐书》与《唐会要》姓名全部采自《史记·仲尼弟子列传》,《通典》和《大唐开元礼》中的林放、陈亢、申枨见诸《论语》,琴牢、陈亢见诸《孔子家语·七十二弟子解》,作为孔子的弟子对待还是可以的。但是,蘧瑗在《论语》中孔子称之为夫子,赞其为君子,周游列国时常住其家,绝非孔子弟子。应该说《新唐书》与《唐会要》是正确的,《通典》与《大唐开元礼》恐有误,特别是《大唐开元礼》中名字多有错误,很多人顺序也不对,如将闵子骞放在四科十哲的最后等等。但《通典》和《大唐开元礼》的记载使附享孔子弟子成了四个版本。

宋大中祥符二年(1009),真宗追封孔子弟子,重新确认附享,不再采用《史记》版本,改为以《孔子家语》版本为主,同时兼采《通典》和《大唐开元礼》,由于受贤人七十二的限制,剔除了唐代从祀的公夏首、后处、公肩定、颜相、罕父黑、秦商、原亢、乐歆、廉絜九人,增加了《通典》和《大唐开元礼》中的陈亢、林放、申枨、蘧瑗四人和《通典》中的琴张。大观四年(1110),议礼局建言说“《史记》‘弟子列传’曰‘受业身通六艺者七十有七人’,《家语》曰‘七十二弟子皆升堂入室者’。按《唐会要》七十七人而《开元礼》止七十二人^①,又复去取不一。本朝议臣断以七十二人之说,取琴张等五人而去公夏首等十人。今以《家语》、《史记》参定,公夏首、后处、公肩定、颜祖、鄆单、罕父黑、秦商、原亢、乐歆、廉絜等十人,《唐会要》、《开元礼》亦互见之,皆有伯爵,载于祀典,请追赠侯爵,使与祭享”^②。经皇帝同意,恢复了这十人的祭祀。南宋咸淳三年(1267)又增加孔子的儿子孔鲤从祀,使附享的孔子弟子达到八十三人。

明嘉靖九年(1530),世宗为强化治统,打击推崇道统的士大夫,不顾群臣的反对,强行厘定孔子庙祀典。他取消孔子“大成至圣文宣王”封号,改称其为“至圣先师”,将“大成殿”改称“先师殿”,撤除塑像,改换木主,同时取消附享人物的封号,配享改称某圣某子,从享、从祀弟子一律改称先贤某子,并认为申党与申枨为一,秦冉、颜何与他人为字画相近之误,公伯寮、愬子路以沮孔子乃圣门蠹螾,蘧瑗非及门弟子,林放《家语》、《史记》不

① 《大唐开元礼》中说“右新加七十二弟子之名,余准旧定”,但其实孔子弟子名字为八十人。

② 孔继汾《阙里文献考》,济南,山东友谊书社,1989年版,第270页。

载,罢去六人的从祀。

近二百年过后,清雍正二年(1724),林放、蘧瑗、秦冉、颜何的从祀地位被恢复,不过林放、蘧瑗不再作为孔子的弟子对待而放在从祀孔子弟子的前面,从而终结了关于他们是否为孔子弟子的纷争。

在孔子庙大成殿附享人物中,孔子弟子在配享四人中有二人(颜回、曾参),从享十二哲中有十一人,从祀先贤七十九人中有六十六人,而在崇圣祠的附享中,配享六人中有四人(颜回之父颜无繇、曾参之父曾点、子思之父孔鲤、孔子之侄孔忠),是孔子庙附享的最大群体且占据了孔子庙附享最重要的位置。孔子弟子附享最早、最多,又是孔子庙附享的主体,所以不应该将他们排斥在附享历史之外,这也是本文主张孔子庙附享是由孔子受教弟子开始发展演变的原因。

二、传经之儒

增加传经之儒附享孔子始于唐贞观二十一年。是年二月二十五日,唐太宗“诏以左丘明、卜子夏、公羊高、谷梁赤、伏胜、高堂生、戴圣、毛萇、孔安国、刘向、郑众、杜子春、马融、卢植、郑康成、服子慎、何休、王肃、王辅嗣、杜元凯、范宁等二十一人,代用其书,垂于国胄,自今有事于太学,并令配享尼父庙堂”(《唐会要》卷三十五)。《旧唐书》、《新唐书》等均作二十二人,不知何故,《唐会要》遗漏了贾逵。以传经之儒附享的依据在《礼记》,该书《文王世子》篇说“凡学,春,官释奠于其先师。”郑玄解释说“官,谓礼乐诗书之官。《周礼》曰‘凡有道者、有德者,使教焉,死则以为乐祖,祀于瞽宗。’此之谓先师之类也。若汉,《礼》有高堂生,《乐》有制氏,《诗》有毛公,《书》有伏生,僖可以为之也”^①。

此次被许配享的先儒或为经书作传,或为经书作注,或于秦火之后保存传授儒经,是对儒家经典和儒家思想的传播作出了重要贡献的学者。唐代明确规定,学校“凡教授之经,以《周易》、《尚书》、《周礼》、《仪礼》、《礼记》、《毛诗》、《春秋左氏传》、《公羊传》、《谷梁传》各为一经,《孝经》、《论语》、《老子》学者兼习之。”同时还规定了各经的注本“《周易》郑玄、王弼注,《尚书》孔安国、郑玄注,《礼》、《毛诗》郑玄注,《左传》服虔、杜预注,《公羊》何休注,《谷梁》范宁注,《论语》郑玄、何晏注,《孝经》、《老子》并开元御注,旧令《孝经》孔安国、郑玄注,《老子》河上公注”(《唐六典》卷二十一)。上述二十二人附享孔子庙应该说还是允当的。

北宋开始,理学兴起并逐渐兴盛,国家教育虽仍然以儒家九经为主,但不再专用某一家的注疏,而是相继重新修订了《五经正义》、《九经义疏》作为教材和科举考试的依据。王安石变法后,王安石的《三经新义》一度成为主要教材和科考圭臬。到了南宋,新兴的

^① 《十三经注疏》北京,中华书局,1980年版,第1405页。

理学逐渐确立了官学地位。嘉定五年(1212)朱熹《四书章句集注》立于学官。到元皇庆二年(1313)国家明确规定“科举考试明经、经疑二问‘《大学》、《论语》、《孟子》、《中庸》内出题,并用朱氏章句集注’”(《元史·选举志》)。经义各题,《诗》以朱熹为主,《尚书》以蔡沈为主,《周易》以程颐、朱熹为主,《春秋》用胡安国《春秋传》,理学成为科考的主要内容,传经之儒的地位当然就随之下降了。

到明代,传经之儒的附享地位开始动摇。对传经之儒附享地位首先发难的是明初的宋濂。洪武四年(1371)国子司业宋濂上书《孔子庙堂议》,内称“孔子集群圣之大成,颜回、曾参、孔伋、孟轲实得孔子之道,尊之以为先圣先师而通祀于天下固宜”,“今以杂置而妄列,甚至荀况之言性恶,扬雄之事王莽,王弼之宗庄老,贾逵之忽细行,杜预之建短丧,马融之党附势家,亦厕其中,吾不知其为何说也”,建议罢去他们的从祀地位。由于建言对孔子庙的奉祀人物、奉祀方式、祭祀礼仪等多所指责,惹得皇帝大不高兴,“帝不悦,责其议不以时上,滴安远知县”^①。

宋濂要求罢祀没有成功,弘治元年(1488),朝臣有人上书请求罢去有罪者的从祀。程敏政上书说“唐贞观二十一年,始以左丘明等二十二人从祀孔子庙庭,盖当是时圣学不明,议者无识,拘于旧注疏,谓释奠先师,如《诗》有毛公,《礼》有高堂生,《书》有伏生之类,遂以专门训诂之学为得圣道之传而并及马融等,行之至今,诚不可不考其行之得失与义之可否,而厘正于大明有道之世也”。他指责道:马融以贪浊免官,髡徙朔方;刘向喜诵神仙方术,所著《洪范五行传》使箕子经世微言流为阴阳术家之小技;贾逵专一附会图讖,是左道乱政之人;王弼与何晏倡为清谈,注《易》专祖老庄;范宁认为晋室之乱,王、何之罪深于桀纣;何休只有《春秋训诂》一书,黜周王鲁,又注《风角》等书,是异端邪说之流;戴圣为赃吏;王肃为汉臣却为司马昭篡魏出谋划策;杜预著述只有《左氏经传集解》,为官不廉,为将不义。他进而指出“凡此诸人,其于名教得罪非小,而议者谓能守其遗经,转相授受以待后之学者,不为无功。臣窃以为不然。夫守其遗经,若左丘明、公羊高、谷梁赤之于《春秋》,伏胜、孔安国之于《书》,毛萇之于《诗》,高堂生之于《仪礼》,后苍之于《礼记》,杜子春之于《周礼》,可以当之。盖秦火之后,惟《易》以卜筮仅存,而余经非此九人则几乎息矣,此其功之不可泯者,以之从祀可也。若融等又不过训诂,此九人所传者耳,况其书行于唐,故唐姑以备经师之数祀之。今当理学大明之后,《易》用程、朱,《诗》用朱子,《书》用蔡氏,《春秋》用胡氏,又何取于汉魏以来驳而不正之人,使安享天下之祀哉”“至于郑众、卢植、郑玄、服虔、范宁五人,虽若无过,然其所行亦未能以窥圣门,所著亦未能以发圣学,若五人者得与从祀,则汉唐以来当与者尚多。臣愚乞将戴圣、刘向、贾逵、马融、何休、王肃、王弼、杜预八人褫爵罢祀,郑众、卢植、郑玄、服虔、范宁五人各祀于其乡”^②。

① 宋濂《文宪集》卷二十八。

② [明]程敏政《篁墩文集》卷十《奏考正祀典》。

程敏政的建议尽管当时没有被接受,但到嘉靖厘正孔子庙祀典时却得以全部采纳,唐代从祀的二十二人被罢祀十三人,只保留了八人(卜商因系孔子弟子而升格为十哲从享),又增加了汉儒后苍从祀。

清雍正二年,世宗要礼部等衙门推荐文庙附享人物,朝臣推荐将明嘉靖九年改祀乡贤祠的五人和罢祀的戴圣、何休恢复从祀,但世宗认为“戴圣、何休未为纯儒,郑众、卢植、服虔、范宁谨守一家言,转相传述,视郑康成之淳质深通似乎有间”,发回朝臣再议。朝臣重议后,恢复了郑玄和范宁的从祀。

清代中期,考据学盛行,传经之儒再度受到重视。同治二年(1863)毛亨被许从祀,光绪元年(1875)、三年许慎、刘德相继被许从祀,宣统二年(1910)赵岐又被许从祀,传经之儒最终增加到十五位。

三、传道之儒

早在宋代,人们便不再满足于孔子庙仅仅以孔门弟子和传经之儒附享,而将那些弘扬孔子思想的学者也作为了附享人物。

景祐四年(1037),孔子四十五代孙孔道辅任兖州知府,见伏胜等传经之儒从祀孔子庙,而振兴儒学的孟子、荀况、扬雄、王通、韩愈却不能附享,深为不平,“伏生之徒徒以训诂传功,像设于祖堂东西序,而五贤立言排邪说、翊大道,非诸子所能跂及,反不及配,阙孰甚焉。因建堂事,收五贤所著书,图其仪,叙先儒之时荐。庶几识者登是堂,观是像,览是书,肃然改容,知圣贤之道尽在此矣”^①。在曲阜孔子庙建造五贤堂奉祀传道有功的儒家代表人物。孔道辅此举虽然不是国家批准的礼制行为,但这一举动实际上是传道之儒附享的先声。

熙宁五年(1074),判国子监事常秩奏请以孟轲、扬雄从祀,并请追崇孔子为帝,经礼官议论后认为不妥而止。元丰六年(1083),礼部尚书曾孝宽以邹县有孟子庙,请求加封孟子爵号,诏书称“自孔子没,先王之道不明”,孟子“发挥微言以绍三圣”,故决定加封孟子为邹国公。七年,晋州教授陆长愈奏请以孟子配享孔子,太常寺讨论后认为孟子不是孔子的及门弟子,未予同意。礼官建言“唐贞观以汉伏胜、高堂生,晋杜预、范宁之徒与颜子俱配享,至今从祀,岂必同时?孟子于孔门,当在颜子之列,至于荀况、扬雄、韩愈,皆发明先圣之道,有益学者,久未配食,诚缺典也”(《宋史·礼志》),请求以孟子配享,位在颜子之次,以荀况、扬雄、韩愈从祀,设位二十一贤之间。朝廷从议,命以孟子配享,荀况、扬雄、韩愈从祀,开创了传道之儒附享的先河。大观三年,又命孔子之孙孔伋(字子思)从祀。

宋代传道之儒附享,影响最大的事件是王安石父子的附享。崇宁三年(1104),以王

^① 孔道辅《五贤堂记》,载[金]孔元措《祖庭广记》卷十《庙中古碑》。

安石配享孔子庙，位在孟子之下，这是孔子庙历史上唯一一次以当朝人物配享孔子。政和三年（1113），又令王安石之子王雱从祀，首开当朝学者从祀孔子庙的先河。但是王安石父子依靠政治权势获得的附享地位并不牢固，靖康元年（1126）王安石就被罢去配享而移至两庑从祀，淳熙四年（1177）王雱被罢去从祀。到淳祐元年（1241），王安石的从祀地位也被取消，父子俩都被赶出了孔子庙。

南宋是传道之儒从祀的发展时期。淳祐元年，理宗御札称“朕惟孔子之道，自孟轲后不得其传，至我朝周敦颐、张载、程颐、程颢，真见力践，深探圣域，千载绝学，始有指归。中兴以来，又得朱熹精思明辨，表里浑融，使《中庸》、《大学》、《语》、《孟》之书，本末洞彻，孔子之道，益以大明于世”（《宋史·理宗本纪》），遂命五人从祀。理学家开始从祀孔子庙，从此理学家成为孔子庙附享的大宗。景定二年（1261）、咸淳三年，朝廷又先后命以张栻、吕祖谦和邵雍、司马光从祀。

南宋不仅以理学家从祀，还提高了传道之儒的地位。端平二年（1235），子思升从享，成为十哲之一；咸淳三年又升配享，成为四配之一。在孔子庙附享的最高级别配享中，传道之儒占了一半——战国时期的思想家子思和孟子。

元代对儒学的重视不够，孔子庙附享人物增加的也不多。皇庆二年（1313），命以周敦颐、程颢、程颐、张载、邵雍、司马光、朱熹、张栻、吕祖谦、许衡从祀。除许衡是元代理学家外，其他都是南宋曾经从祀的学者。至顺元年（1330）增加董仲舒从祀，至正二十二年（1362）廷议增加杨时、李侗、胡安国、蔡沈和真德秀从祀，但事实上只将他们加封为国公，却没有从祀，元代真正增加的从祀只有两位——许衡和董仲舒。

明代是传道之儒附享的发展时期。一是增加了许多理学家从祀。正统二年（1437）、八年先后增加了宋儒胡安国、蔡沈、真德秀和元儒吴澄，弘治九年（1496）增加了宋儒杨时。嘉靖九年厘正孔子庙祀典，虽然降低了孔子的礼仪等级，贬斥传经之儒，但却增加了隋儒王通和宋儒欧阳修、胡瑗、陆九渊从祀。其后，隆庆五年（1571）增加了明儒薛瑄，万历十二年（1584）和四十七年分别增加了明儒陈献章、胡居仁、王守仁和宋儒罗从彦、李侗。二是提高了传道之儒的附享等级。崇祯十五年（1642）将宋六子周敦颐、程颢、程颐、张载、朱熹、邵雍由附享的最低一级先儒升格为先贤。

明代还发生了废复孟子配享的闹剧。洪武五年，朱元璋披览《孟子》，读到孟子的“君之视臣如手足，则臣视君如腹心；君之视臣如犬马，则臣视君如国人；君之视臣如土芥，则臣视君如寇雠”一段话，认为“非人臣所宜言”，下诏罢去孟子的配享。朱元璋深知此举会遭到大臣们的反对，诏令“有谏者以大不敬论，且命金吾射之”。但是刑部尚书钱唐却不怕死，“抗疏入谏，舆棹自随，袒胸受箭，且曰‘臣得为孟轲死，死有余荣’”。朱元璋知道了众怒，命太医院给钱唐治疗箭伤^①，第二年就下诏恢复孟子的配享，“孟子辨异端，辟

① 徐振贵、孔祥林《孔尚任新阕里志校注》，长春，吉林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12页。

邪说,以发明孔子之道,宜配享如故”(《明史·礼志》)。

清代是传道之儒的大发展时期,其特征一是增加了众多学者从祀,二是提高了宋代理学家代表的附享级别。

清康熙五十四年(1715),首先以宋儒范仲淹从祀;雍正二年(1724),一次就增加了宋儒尹焞、黄榦、陈淳、何基、王柏、魏了翁,元儒金履祥、许谦、陈澔、赵复,明儒罗钦舜、蔡清和清儒陆陇其等十三人。其后,又陆续增加了宋儒谢良佐(1849)、袁燮(1868)、游酢(1892)、吕大临(1895)、辅广(1877)、元儒刘因(1910)、明儒吕柟(1863)、曹端(1860)、刘宗周(1822)、吕坤(1826)、孙奇逢(1827)、黄道周(1825)和清儒黄宗羲、王夫之、顾炎武(1908)、张履祥(1871)、陆世仪(1875)、张伯行(1878)、汤斌(1823)等十九人。此外,乾隆二年(1737)还恢复了明嘉靖九年罢祀的元儒吴澄的从祀地位。清朝增祀和复祀传道之儒合计三十四人,占从祀先儒的一半还多。

康熙五十一年,圣祖称赞朱熹“发明圣道,轨于至正”,将其升入大成殿从享,位列十哲之次。朱熹是理学的集大成者,从享大成殿,成为孔子庙附享的最高级别的理学家。

民国初期,孔子庙仍然被重视,民国八年(1919)增加颜元、李塉从祀。

传道之儒数量仅次于孔子弟子,是孔子庙附享的大宗,配享四配中有两人,从享十二哲中有一人,从祀先贤七十九人中有五人,从祀先儒七十七位中有五十五人,合计六十三人。

四、行道之儒

行道之儒从祀始于清雍正二年,但在顺治二年(1645)已经开其先声。是年,国子监祭酒李若琳奏请加称孔子为大成至圣文宣先师。在礼臣议论时,礼科都给事中龚鼎孳议请宋儒范仲淹从祀,他上书说“宋元以来,人品醇疵了然在人耳目。嘉靖中,登欧阳修而遗范仲淹。仲淹力振纲常,首扶神器,兼于戎马倥偬之际,以《中庸》诲引张载,俾成大儒,彬彬乎欧阳子右矣。乃不得分芹藻之末光,不平孰甚。乞下臣章令诸臣一并博议”^①。此次范仲淹虽未被许从祀,但康熙五十四年终得被许从祀孔子庙。范仲淹可以说是兼具传道与行道功绩的儒家学者,但龚鼎孳首先强调他的政治功绩,这说明孔子庙附享人物已经从纯学术转向与功业兼重。

清雍正二年,世宗要群臣推荐可以附享孔子庙的儒者,所得推荐名单中有蜀汉诸葛亮、唐代陆贽和宋代韩琦等人。对于陆贽和韩琦,世宗认为不妥“先儒从祀文庙,关系学术人心,典至重也”,“至若唐之陆贽,宋之韩琦,勋业昭垂史册,自是千古名臣,然于孔孟

^① [清]孔继汾《阙里文献考》,济南,山东友谊书社,1989年版,第312页。

心传果有授受而能表彰羽翼乎?”发还群臣重议,结果当然是剔除了陆贽和韩琦,诸葛亮于是得以从祀文庙^①。其实,诸葛亮也没有儒学著述,他是入祀孔子庙的第一个行道之儒。

从道光开始,逐渐增加行道之儒附享。道光年间增加唐代陆贽(1827)和宋臣文天祥(1843),咸丰年间增加宋臣李纲(1851)、韩琦(1852)和陆秀夫,同治二年(1863)增加明臣方孝孺,将行道之儒增加到七人。

孔子庙是列入国家祀典的礼制庙宇,建造在每一所国立学校中。由于各级国立学校的学生都是具有生员以上科举功名的士子,而孔子庙的奉祀人物就是为学生们提供学习的榜样,对他们进行成圣成贤的教育,因此国家对孔子庙附享人物的选择非常慎重,既重视附享人物“羽翼圣教、扶持名教之功”^②,也重视附享人物的个人品德,而且还重视社会共识,一般都要经过廷议然后由皇帝批准公布。由于儒家思想是国家的指导思想,附享人物的演变其实也反映了儒家思想的历史变迁和社会现实的变化。传经之儒之所以在明代淡出附享队伍而从宋代起传道之儒大增,就是因为汉唐经学衰微而理学逐渐占据了主导地位,而行道之儒的出现则是适应了封建社会衰落的现实。乱世思忠臣,咸丰、同治年间行道之儒大增就反映了这一点。

① [清]孔继汾《阙里文献考》,济南,山东友谊书社,1989年版,第319页。

② 孔继汾《阙里文献考》,第318页。